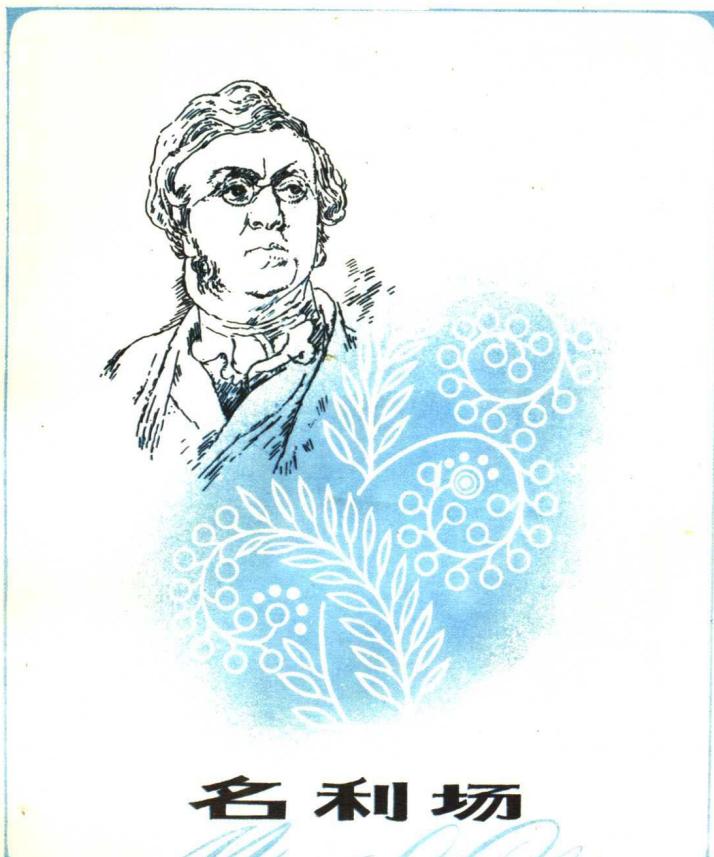




名利场

MING LI CHANG

[英]萨克雷著



名利场
Ming Li Chang

[英] 萨克雷著

晓 兰 译

广东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 何剑萍

版面设计 陈万祥

名利场

〔英〕萨克雷著

晓 兰译

*

广东人民出版社出版

广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广东新华印刷厂印刷

850×1163毫米32开本 6.25印张 1插页 135,000字

1994年6月第1版 1994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6,690册

书号10111·1432 定价0.79元

萨克雷和他的《名利场》

晓 兰

萨克雷（1811—1863）是十九世纪英国杰出的批判现实主义作家。他于1811年生于印度加尔各答的一个英国官员家庭，生活颇为富裕。他五岁丧父，六岁被送回英国受教育，十七岁便进入英国著名的剑桥大学。由于不满大学里沉闷的气氛，他中途辍学，未能获得学位。后来游历了德国、法国和意大利，从事艺术方面的研究，并擅长漫画。1833年他回到英国从事政治活动，并主编过资产阶级的激进报纸《国民时代》。

由于印度银行倒闭，他丧失了从父亲那里继承的全部财产，因而生活陷于贫困，不得不以写稿和作漫画为生。1842年他开始为著名的讽刺杂志《笨拙》写稿。

萨克雷以其讽刺小品《英国的势利者》在文坛上初露头角。《名利场》是他一生中最伟大的作品，从而确立了他在英国文坛上的地位，几与狄更斯齐名。但他和狄更斯不同的是，后者对伦敦中层以下人家的生活比较了解，而萨克雷出身于资产者中间，对上层资产阶级和贵族的生活很熟悉，因而对资产阶级生活与贵族的丑行刻划得非常深刻，使他成为英国资产阶级的出色的揭露者。他后来的主要作品还有《势利者集》，《潘登尼斯》，《亨利·艾斯芒德》，《纽可摸一家》和《弗吉尼亚人》，但都不及《名利场》写得成功。

《名利场》是萨克雷的成名之作，于1847到1848年间分期在月刊上发表，受到广大读者的热烈欢迎。这本书出版以后，在当时英国文坛上占有公认的地位。它的副标题叫做《一本没有主角的小说》。这说明作者有意不专门描写某个人物，而是描写整个资产阶级贵族社会，它在读者面前展现了十九世纪初期英国贵族和资产阶级社会生活的丑恶画面。

《名利场》是以两个女主人公的一生浮沉作为小说情节的主线：一个是穷苦艺术家的女儿莉贝加·夏泼；另一个是富裕资产者的女儿爱米丽亚·赛特笠。夏泼出身卑微，聪明机智、精明能干，但她虚荣心重、自私自利，用尽心计，力图窜进上流社会去夺取一席地位。萨克雷成功地塑造了这个女冒险家的形象。爱米丽亚则出身于一个富裕的家庭，但很快家境在互相倾轧中破落。她生性纯洁而天真，诚实而温良，待人友善，但她头脑简单、生活空虚，靠幻想度日，是一个在上流社会中傀儡式的洋娃娃。作品通过对这两个女子的命运以及围绕着她们而出现的形形色色的人物的描写，展现出贵族、资产阶级唯利是图、唯势是趋、争名夺利的社会图景。同时通过两个贵族世家和资产阶级家庭的互相倾轧，抨击了贵族、资产阶级荒淫无耻、卑鄙肮脏、冷酷无情的丑恶本质。作品非常成功地嘲笑了十九世纪英国的上层社会，成为作家对现实主义文学发展的巨大贡献。

恩格斯一八五九年五月十八日致拉萨尔的信中，认为萨克雷的小说是他正在读的“几本较好的英国小说”之一，“有其不可辩驳的文学和文化历史的意义。”

原著共六十七章，七十万字。这本简译本是按艾特伍德节略本翻译而成。既保存了原著的主要故事情节，文字也浅易易懂，青、少年读者能从中了解到这部巨作的基本概貌。

出 版 说 明

我们从外国文学宝库中，选择了一批有口皆碑的名著，改写成为这一套外国文学名著普及本，目的是把世界优秀的文学遗产普及到广大读者中去，让读者花费不多的时间，欣赏到这些优秀的世界文化珍品，从而开阔视野，丰富知识，增广见闻。同时，还可以培养爱好文学的兴趣，提高欣赏文学作品的能力。

改写本保留了原著的重要情节、人物的重要活动、精采的语言文学。全书简明扼要，易于为读者接受。

为了做到图文并茂，这套文学名著，每种都附有精美的插图。

目 录

萨克雷和他的《名利场》.....	晓 兰	1
第一章 米勒瓦寄宿学校.....		1
第二章 告别母校.....		3
第三章 一只笼中鸟.....		5
第四章 为前途打算.....		7
第五章 一个羞涩的美男子.....		10
第六章 晚餐上的咖喱酱.....		14
第七章 一次郊游的安排.....		17
第八章 家中一傍晚.....		20
第九章 一线之牵.....		23
第十章 沃克斯霍尔——事情的开端.....		25
第十一章 沃克斯霍尔——事情的终结.....		27
第十二章 翌日上午.....		29
第十三章 乡间来信.....		32
第十四章 夏波小姐交友.....		35
第十五章 来自乡间的第二封信.....		38
第十六章 一块小宝石.....		40
第十七章 两个大自然的爱好者.....		42
第十八章 烦闷的心.....		45
第十九章 及时行乐.....		48
第二十章 乌云滚滚.....		50
第二十一章 与父亲的谈话.....		52

第二十二章	另一次晚餐的后果.....	54
第二十三章	乔治来访.....	58
第二十四章	克劳莱爵士求婚.....	61
第二十五章	他是谁.....	64
第二十六章	一位护士的失踪.....	66
第二十七章	宣布消息.....	68
第二十八章	拍卖一幅画像和一架钢琴.....	71
第二十九章	布特太太发号施令.....	76
第三十章	乔治收到包裹.....	79
第三十一章	一次婚礼.....	82
第三十二章	在布莱顿的相会.....	85
第三十三章	坏消息.....	88
第三十四章	爱米丽亚的担心.....	91
第三十五章	布特太太走了.....	93
第三十六章	幼稚的乔治.....	96
第三十七章	舞会上下.....	99
第三十八章	投入战斗	102
第三十九章	夏泼来访	106
第四十章	约瑟夫受惊	109
第四十一章	夏泼做生意	112
第四十二章	没有宽恕	115
第四十三章	她伤了多宾的心	118
第四十四章	罗登夫妇在巴黎	120
第四十五章	罗登夫妇在伦敦	123
第四十六章	两个罗登	125
第四十七章	爱米丽亚作出牺牲	127

第四十八章	重访克劳莱领地	181
第四十九章	亲戚的友情	185
第五十章	夏泼展望前程	188
第五十一章	寄给囚犯的信	141
第五十二章	一去不复返	143
第五十三章	功亏一篑	146
第五十四章	小乔治的客人	149
第五十五章	远航归来	151
第五十六章	终于见面了	154
第五十七章	方形的小钢琴	157
第五十八章	今非昔比	161
第五十九章	幸福的旅伴	164
第六十章	戴面具的女人	166
第六十一章	流浪者	169
第六十二章	又是她	171
第六十三章	老朋友之争	174
第六十四章	离去的君子	177
第六十五章	夏泼解围	179
第六十六章	旅程的终点	182
第六十七章	尾声	185

第一章

米勒瓦寄宿学校

大约在一八一三年六月的某个晴朗的早上，一辆由两匹肥马拉着的宽敞私家马车驶抵平克顿小姐办的女子学校的大门前。车夫是个胖子。当一名家仆从车上跳下来，并按响门铃时，只见至少有二十个年轻姑娘，从这幢陈旧砖房的狭小窗户上，探出头来张望。

当时正在校长办公室的秉性温柔的吉米玛小姐说：“姐姐，赛特笠太太的马车来啦。”

“你把爱米丽亚小姐离校前必须办的事都准备好了吗？”那位高贵的平克顿小姐开腔问道。

“姑娘们今早四点钟就起床替她收拾好箱子了，姐姐，”吉米玛小姐答道。

“我想，你已将赛特笠小姐的账单开列了，共九十三镑四先令。请你注明由约翰·赛特笠先生收，并把我给他太太写的信封好。”

该信是这样写的：

夫人：

爱米丽亚小姐已在我的照料下在我校修完六年学业。现在我为能将一

位配得上在上流社会中享有地位的年轻小姐送回她双亲的眼前，而感到荣幸和欣慰。

她学习勤奋，顺从教导，博得了师长们的赞扬，她秉性和蔼可亲，深受同学们的喜爱。

她在音乐、舞蹈、拼写和刺绣方面成绩优异，但地理知识尚嫌不足。她恪守教义，品行端庄，无愧于米勒瓦寄宿学校的声誉。

爱米丽亚小姐将满载同窗的眷恋之情和校长的衷心祝愿离开米勒瓦寄宿学校。我十分荣幸能亲自给你写这封信。

你的忠实的朋友
巴拉·平克顿

附言：夏泼小姐将随同爱米丽亚小姐到府上小住。但她在府上逗留的时间不宜超过十天，因雇主她的那家贵族希望她尽早前去效劳。

信写完后，平克顿小姐即在一本约翰逊字典的扉页上写上自己的和爱米丽亚小姐的名字。每当学生离校，她总要以这本能引起对方兴趣的书作为赠礼的。

吉米玛小姐显出羞怯、犹疑的神情把另一本字典递给姐姐。顿时，平克顿小姐以十分冷酷的口吻问：“这是给谁的？”

“给夏泼。”吉米玛小姐脸庞红赧，边打哆嗦边答道。“给夏泼。夏泼也一起走呀。”

“吉米玛小姐！”平克顿小姐高声道，“你没有弄错吧？把字典放回柜子里去。然后让爱米丽亚小姐到我这儿一趟。”

爱米丽亚小姐的父亲在伦敦经商，颇有资财，而夏泼小姐只是一个实习教师。平克顿小姐认为自己已对她关怀备至了，不必再抬举她，以字典作为临别赠礼。

第二章

告别母校

爱米丽亚小姐是个很有魅力的妙龄女郎。校长在信上曾竭力赞扬她。她心肠好，器量大，因而接近她的人都喜欢她，学校里半数同学都成为她的好朋友。她两颊泛着健康的红润，嘴角挂着迷人的微笑，一双明亮的眼睛闪耀着善良的目光。不过，有时眼睛里也会噙着泪水，因为一只鸟儿死去，或一只老鼠给猫儿逮住，以及别人对她说了一句不友好的话，都会令她伤心不已。连平克顿小姐也吩咐教师们要对她特别温和。因为对她严厉是有害的。

当离别的日子到来时，这个既爱哭又爱笑的爱米丽亚小姐真不知如何是好。她虽喜欢回老家去，但又舍不得离开学校。可是，这时她的花呀，礼物呀，箱子呀都装上了马车。在这堆东西当中，还有一只很小的旧箱子，上面端端正正地贴着夏泼小姐的名片。她已到办公室向校长辞行，随时都可动身了。

“你不到里面去告别一声吗，夏泼？”吉米玛对一个没人理睬的姑娘说。

“我想，我是非去不可的，”夏泼小姐冷静地答道。于是她敲了门，待对方应允后，才走进去。她操着准确的法语说：“小姐，我是来向你辞行的。”

平克顿小姐不懂法语，但却在管理着那些懂法语的人。只见她紧咬嘴唇，昂起头说：“夏泼小姐，早上好！”然后，把手一挥，让夏泼小姐有机会握到自己的一个指头。

但夏泼小姐只合拢着双手，报以冷漠的一笑，然后鞠了一躬。

“来吧，夏泼！”吉米玛小姐顿时慌了起来，边说边把夏泼拉了出去。从此，这扇门便永远对夏泼关上了。

接着，楼下开始了告别的场面。所有在场的佣人、好友，以及姑娘们都挤在前厅里，有亲吻的，有啜泣的，此情此景，真是非笔墨所能形容。后来，一切都结束了，也就是说，爱米丽亚小姐终于和她的朋友们分手了。夏泼小姐在几分钟前已悄悄坐进了马车，并没有人为她的离校而感到难过。

仆人关上了车门。

“停一停！”吉米玛小姐边喊边拿着一包东西冲到大门口来，“夏泼！这是给你的书。是我姐姐……也是我……送给你的约翰逊字典。亲爱的，你务必带上它才走。再见！车夫，赶车吧！上帝保佑你们！”

说毕，这位善良的人儿便转身走进花园。

岂料，马车刚一启程，夏泼小姐即从马车窗口伸出头来，只见她脸孔苍白，竟将字典掷回花园里去。

第三章

一只笼中鸟

夏泼小姐采取了这个大胆的举动后，便将身子往后一靠，说：“字典算什么，谢天谢地，我终于离开了这所学校。”

目睹夏泼小姐的所为，爱米丽亚小姐跟可怜的吉米玛小姐一样，不禁大吃一惊。她说：“你怎能如此呢？”

“整幢房子都令我讨厌。”夏泼怒气冲冲地说。“但愿从此不再看到它。就拿平克顿小姐来说吧，两年来，我从她那儿得到的只有屈辱，受到的待遇比哪一个厨役都不如。除你之外，从来没人把我当作朋友，也没人对我说过一句好话。只知道要我去照顾小姑娘，跟那些小姐们讲授法语，结果连我对本国的语言都厌烦了。不过，只有跟平克顿小姐说法语时，才使我感到乐趣。难道不是吗？她一个单字也不懂，却偏要摆架子，不承认事实。”

“啊！夏泼，你怎么能这么说，不害羞吗？”爱米丽亚小姐叫嚷道。“你竟敢怀有这种恶意的报复心理？”

“报复也许是不好的，但这是自然的呀。”夏泼小姐答道。“我并不是天使。说实话，肯定她也不是。”

夏泼小姐的父亲是个画家，在平克顿学校教过绘画课。他天资聪颖，善于交际，但此人老爱借债，又饮酒过度。他娶

了一个当歌剧演员的法国妙龄女郎为妻。夏泼才十七岁时，父母便相继去世。于是她便到平克顿女子学校任实习教师，其任务是讲授法语。年薪仅几英镑。幸而能免费食宿，还可以跟学校里的其他老师学点知识。

夏泼身材瘦小，脸色苍白，头发呈淡黄色，眼睛惯于朝下看。然而，当她举目仰视时，那双大眼睛不仅十分别致，而且富于魅力。每当她站在一群身材修长、发育良好的少女身旁时，就宛如一个小孩似的。说起来，她曾有过一段贫困潦倒的经历。加上她经常坐在家父身边，听着父亲那些粗野的伙伴们在聊天。有好些话，对一个女孩来说，是不堪入耳的。她曾说过，自己从未有过童年，从八岁起便象个少妇了。唉！究竟平克顿小姐为什么让这只危险的鸟儿飞进她的鸟笼里呢？

原来，有几次，当夏泼跟父亲一起来到学校时，她举止谦逊，显得象个天真无邪的小姑娘，因而赢得了人们的赞羡。这位老夫人还以为她是世界上最温顺的人儿哩。

当她终于住进学校后，那儿的刻板校规：对祈祷、用餐、上课以至散步等规定，委实令她难以忍受。每当她回顾跟自己那聪明的父亲在一起度过的自由自在的贫穷岁月时，不禁又感到辛酸和懊悔。她从未到过妇女社交场合，所以老师们既彬彬有礼，又冷若冰霜的举止；年长女孩们的窃窃私语，都使她烦恼不堪；加上她缺乏慈母般的心肠，对于年纪较小的同学们的交谈不感兴趣。尽管她跟同学们一起生活了两年，但没有一人对她的离去而感到惋惜。也许同她还有点友谊的，便要算那位出身高贵、心地善良的爱米丽亚了。

第四章

为前途打算

夏泼眼见自己周围的人都是些生活幸福、地位优越的年轻闺秀，这使她妒忌极了。她常想，“即使她们都很富有，但我比起她们当中的大多数人不仅聪明千倍，而且漂亮得多。我也是个有教养的人，可没人瞧得起我。”她决心无论如何要从这个牢笼里解脱出去，于是她开始为自己的前途而着想了。

就这样，她抓紧已有的一切时机，发奋学习。没多久，她便修完了为期不长的教育课程。这些课程对当时的年轻姑娘来说，都是不可缺的。从此，她便不断地练习弹钢琴。直至有一天，她在弹一首乐曲时，给别人听到了。由于她弹得如此优美动听，连平克顿小姐也认为她可以为自己省下一个低年级教师的报酬，于是，便叫夏泼教低年级的音乐课。

可是校长感到震惊的是，她的要求竟被这姑娘断然拒绝了。“我在这儿的任务是给孩子们讲授法语，而不是给她们教音乐，为你节省另雇一个教员的开支。你只有肯付钱，我才愿意教。”

尽管老夫人把她视为藏在家中的一条毒蛇，但她也只好屈服了。

“我们之间并不存在感恩戴德的问题，”夏泼答道，“你收留

我，是由于我对你还有用处。我讨厌这地方，打算一走了之。老实说，除了合同上我该做的事以外，我什么也不干。”

老夫人要她放明白点，懂得自己是在同平克顿小姐说话。但这一着落空了，夏泼只是一笑置之。

“将报酬给我，然后打发我走吧！”姑娘说。“或者，你愿意的话，推荐我到一位贵族那儿当个类似家庭教师的差事。”当时，因平克顿小姐必须付给夏泼一笔款子才能取消她的契约。

后来，平克顿小姐听说克劳莱爵士家要聘请一位家庭教师，于是她即把夏泼推荐给他。尽管她把夏泼看作是一条毒蛇，但也顾不得那么多了。

当时，爱米丽亚小姐刚满十七岁，正打算离开学校，于是，便邀女友夏泼到家里玩一个星期，然后让她去就任新职。

这样，两个少女便开始了新的生活。对爱米丽亚来说，当她一踏进坐落在罗塞尔广场上的家门口时，只见慈祥的双亲和满脸笑容的仆人们在迎候自己。那的确是令人感到欢欣鼓舞的新生活。而在夏泼看来，即使不是开始自谋生计，至少也是重新开始谋生吧。

不用说，爱米丽亚先领着夏泼参观屋子的各个房间，观看自己的所有藏书、自用钢琴、各式衣服和全部珠宝首饰。她还坚持要夏泼收下两枚戒指和一件对自己显得过小的夏装。

当夏泼看见约瑟夫送给妹妹的两条从印度带回的漂亮披肩时，不禁满怀真情地说：“有个哥哥多好啊！”这席话，顿时使心地善良的爱米丽亚对她的怜悯之心油然而生。

“夏泼，你不会孤单的，”爱米丽亚说，“我永远是你的朋友，会把你当亲姐妹般爱戴的。”

“唉！不过得有好的爹娘呀，他们会满足你的一切要求！还